

着追求突破、追求创新的重要内涵。作为政府治理能力的具体体现者，公务员能否发挥创新能力，实现工作效率及工作质量的提升，直接影响着政府的决策水平和国家行政管理的发展水平。

那么，公务员在具体工作中应如何培养创新能力？

一要拒绝中庸思维。公务员岗位常被称为“铁饭碗”，职业稳定性较高。因此公务员队伍中普遍存在着一种中庸思维：工作过得去即可、自身能力能够应付工作要求即可。但依照这样的趋势，行政治理体系将趋于低效，公务员队伍也将流于庸碌。要避免这样的情况出现，公务员要树立精英意识、筑牢工匠精神，热爱并珍视工作成果，在工作中不断寻求创新和突破，更高效、更高质量地完成工作。对本职工作有热情、有向往，才能够主动思考和探索提高工作效率及质量的方法。

二要勇于打破工作中的定势。新时代的工匠精神是对优秀工匠技艺与精神传统的积淀，也是在积淀基础上的不断创新。程序化的工作方式及丰富的行政经验为公务员工作的开展提供了重要指导，但在遵循经验过程中，人们也容易陷入思维定势。随着时代的发展，一些传统的工作理念和方式已逐渐不适应于新的国情、社情。公务员要适应工作岗位不断发展的新要求，就需要在充分掌握既有工作技能的同时超越思维定势，主动寻求工作能力的突破，跟上国家、社会发展的步伐。公务员还肩负着服务人民、奉献社会的职责，面对已转化了的我国社会主要矛盾，公务员也需要以创新引领工作思路、方式的变革，更好地满足人民需求。

三要树立终身学习的理念。“他山之石，可以攻玉”，不断学习、借鉴，将学习得来的优秀技能、方法与自身经验融会贯通，实现技艺的升华，是工匠成长的必经过程。当下，全球化趋势使社会管理和公共服务知识呈现爆炸性增长，新时代社会需求的变化也要求政府治理方法不断更新。新时代公务员不仅要严谨务实的作风完成本职工作，也要对先进知识技能有所了解 and 掌握，这样才能在经验的基础之上实现创

新，满足时代变革的需要。

营造鼓励创新的工作氛围

让公务员成为岗位上的“工匠”，不仅是公务员的个人追求和价值选择，更应该成为整个公务员群体及行政管理系统提倡的职业操守和理想信念。作为工匠精神的关键内涵，创新意识在鼓励公务员成为“工匠”的氛围营造中不可或缺，在工作中寻求突破创新应当成为公务员共有的价值目标。

营造鼓励创新的氛围，要将创新意识的意识与行动作为公务员考核的重要内容。在具备基本的行政能力及从事具体工作的专业能力之外，创新能力作为公务员实现自我及单位发展必须具备的基础要素，在对公务员的评价中也应得到重视。将创新能力作为价值评判标准纳入公务员评估体系，将在工作中是否具备创

新意识、是否发挥出创新能力作为评估要点，是提升政府及行政管理部门工作绩效的重要方面。对于公务员个体，应当将创新能力作为自身的一项基本技能，只有具备了善于发现事物运行规律、善于总结经验的能力，并能够在工作中开创新思路、开辟新领域，并卓有成效地完成工作，才

能在自身的工作中展现出工匠精神。

营造鼓励创新的氛围，要将创新能力作为公务员激励机制的主要内容。当前，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现代化进程不断加快，我国的行政管理体制、经济发展方式以及人们的思想认识都发生了较大转变。更为细致的部门、专业和领域分工也促使公务员管理趋于精细化和专业化。以创新能力作为公务员激励机制的考核内容，既是公务员管理制度对我国所处新形势的适应性转变，也是培育和促进公务员创新能力的有效方式。可以通过物质奖励、荣誉授予、职级晋升等多元激励方式，鼓励和提倡尽责勤恳、注重细节、追求完美的工作态度，嘉奖在工作中取得创新性突破的个人和集体，带动全体公务员践行工匠精神，促进公务员创新能力的提升。

（作者单位：中共云南省委党校）

